

回顧一九八六年中東兩大事件

· 石樂三 ·

在過去一年間，中東地區曾發生兩件重大事故，震驚了整個世界。

第一是美國空軍大舉轟炸利比亞事件，其轟炸目標，集中在利比亞兩大都市——的黎波里、班加西，以及比拉爾港；但由於空襲是在夜間進行，波及若干平民地區，釀成巨大的災禍，引起了國際輿論界的紛紛指責。

第二是美國對伊朗秘密出售武器事件，此一行動掀起了雷根政府一大風波。更由於白宮涉嫌將秘密武器贏餘款項轉移尼加拉瓜反抗軍使用，雷根在國內外輿論抨擊下，一方面下令革除諾斯中校的白宮安全助理職務，並批准安全顧問彭岱克斯特將軍辭職；另一方面指派三人特別小組調查國家安全會議過去的活動，以及美國外交及安全政策的行為。同時美國參議院情報委員會也正在對伊朗軍售事件進行聽證，應邀出席作證者，除白宮幕僚長黎根外，尚有參法蘭、諾斯、彭岱克斯特及凱西（中央情報局局長）等要員。

本文擬就以上兩大事件的經緯及其對中東乃至國際局勢的影響，加以評析。

壹、美國轟炸利比亞事件

一九八六年四月十五日，美國曾發動四十八架機羣轟炸利比亞首都——的黎波里及第二大城——班加西，其結果，造成了重

大損失。

美國轟炸利比亞的主要目標有五^①：(1)的黎波里的阿齊吉亞 (Azizyah) —— 這是利比亞軍營所在地，以及利比亞策劃與指揮海外恐怖攻擊活動的總部；(2)拉爾港 (Bial Port) —— 利比亞突擊隊的訓練基地；(3)的黎波里機場的軍用部分 —— 利比亞運往全球各地的軍用及顛覆所用的戰略物資基地；(4)班加西的朱馬西利亞 (Jamahiriyah) —— 這是另一個利比亞軍營所在地，也是的黎波里的阿齊吉亞軍營的替代指揮部；(5)班尼納 (Benina) 軍用機場 —— 這是利比亞突擊隊的訓練基地，也是利比亞對查德 (Chad) 作戰的軍事和顛覆物資的大本營。

據五角大廈公布轟炸利比亞的戰果，確定利比亞在的黎波里軍用機場上的三至五架俄製伊留申七六型運輸機被毀，同時在班尼納軍用機場有五至十二架米格廿三型戰鬥機被擊中；但也有一架美國戰鬥轟炸機被擊落。這些數字雖可顯示美國戰機奇襲以上五目標的奏效，但不幸的，美機係於夜間襲擊利比亞兩大城市，以致平民地區遭受重大傷亡，激起了國際輿論對雷根政府的強烈抨擊。

據利比亞當局的統計^②，這次美國空襲利比亞的決策，造成了三十七人喪生（包括格達費義女在內），九十二人受傷，其中絕大多數是平民，而只有一人是軍人。惟據西方外交人員估計，在這項美國空襲中，至少有一百人喪生。

儘管五角大廈公布美國空襲利比亞奏效，但許多美國高級軍官認為^③，這次美國空軍轟炸利比亞缺少明顯的政治性目標，而美國所使用的軍力也無充分的明顯目的。這種看法，在華盛頓是個公開的秘密；美國防部長溫伯格也認為，美國空襲利比亞的決策，是出自國務卿舒茲及國家安全會議高級官員（顯指彭岱克斯特及諾斯 (Poindexter and North) 而言）的壓力，顯示國防部與白宮及國務院之間對空襲利比亞之舉，相互間存有極大的歧見。

此外，許多美國軍事專家認為^④，美國空襲利比亞之舉，既不能阻止格達費對恐怖主義的支持，尤不能威脅其政權的存在；相反地，格達費不但獲得其人民的擁護，而且獲得阿拉伯世界更大的支持。因此，許多美國情報官員相信，要想推翻格達費的革命政權，其有效方法，似應利用利比亞低階層的反格達費力量，而非用武力。

國際間對美國空襲利比亞紛紛加以指責：石油輸出國家組織 (OPEC) 發表聲明一致譴責美國轟炸利比亞所造成的重大災禍；不結盟國家外長會議，一致決議譴責美國轟炸利比亞之不當行為，並抨擊美國對中東、南非及中南美所採取的政策；聯合國

註① *International Herald Tribune*, Apr. 16, 1986.

註② 是項數字，係利比亞元首格達費於一九八六年四月十八日在記者招待會中所發表。

註③ *Ibid.*, note ①, May 5, 1986.

註④ *Ibid.*

安理會所提出的譴責美國空襲利比亞議案，雖經美、英、法三國代表否決，但終於在聯合國大會中以絕大多數予以通過。

二

對恐怖主義作戰是雷根政府的基本政策，當然利比亞被視為參與或支持恐怖組織最主要的國家之一。近五年來，雷根政府曾對利比亞採取多種制裁行動：最初於一九八一年五月六日美國曾主動關閉利比亞駐華盛頓使館，並驅逐所有利比亞駐美使館人員；最後於一九八六年三月二十四、二十五日，美國曾發射飛彈還擊利比亞在雪特拉灣的飛彈基地，以報復利比亞對美國在雪特拉灣演習中的襲擊事件。

美國轟炸利比亞的動機，是在報復一九八六年四月五日西柏林所發生的爆炸事件。雷根政府獲有證據指明利比亞涉及此項爆炸案，企圖集體殺害美軍士兵，其實經過如下：

四月五日，在西柏林一家夜總會突然發生一件爆炸案，一名美國士兵和一名土耳其女郎遇害，另外炸傷了二百三十人。這項爆炸事件，確有證據顯示是在利比亞政府直接命令下策動執行的。在西柏林夜總會事件發生的前一週（三月二十五日），利比亞政府曾向其駐東柏林大使館下達命令，飭對西柏林美國人發動一次恐怖性襲擊行動。跟著，利比亞特務人員便在西柏林夜總會秘密放置炸彈；東柏林利比亞大使館遂於四月四日將邊辦情形報告利比亞政府，翌日又將攻擊行動的成功消息報告利比亞政府。這些都足以證明西柏林爆炸案，是由利比亞直接所策劃。

美國轟炸利比亞的目的不外：恐嚇利比亞強人格達費，勿再對自由世界發動恐怖暴行；鼓勵利比亞發動軍事政變，以推翻格達費革命政權。其實雷根總統希圖在此次空襲中一舉推翻格達費，或將其埋葬於炸彈之中。

若干熟悉利比亞的專家認為，無論從任何角度觀察，美國轟炸利比亞的行動，不但無法推翻格達費的政權，反而促使反對格達費的利比亞人轉而支持該政權，實為不智之舉。

究竟美國空襲利比亞的效果何在？

據西方軍事專家評估^⑥，一九八六年在歐洲與中東發生相關連的恐怖攻擊事件，截至九月止，在轟炸前三個半月共十四件，轟炸後四個月亦為十四件；但自一九八六年四月十五日起到九月止只有三人死於恐怖主義行動，而在同年前四個月之間曾有八人遇害；負傷人數則由三百二十三人急劇降至二十九人。由此可見美國空襲利比亞初步已獲得相當的效果。

然而，從長程看來，美國想用武力來消滅恐怖主義，似乎是一種幻想，因為格達費對恐怖主義的解釋顯然與一般不同。他認

爲⑥，巴勒斯坦人是向以色列人爭取解放的鬭爭，不是恐怖主義行爲，而是巴勒斯坦人民解放運動對抗恐怖主義的鬭爭；美國所做的（如轟炸利比亞）是恐怖主義行動，以色列所做的（如空襲突尼西亞）也是恐怖主義行動。

基此，雷根總統欲憑藉武力迫使格達費就範，並試圖推翻其革命政權，幾近幻想。

三

美國轟炸利比亞事件，國際輿論爲之大譁，紛紛指責美國不循政治途徑解除恐怖主義，而獨對弱小的利比亞訴諸武力，實構成侵略行爲。

歐洲各大都市中，曾掀起反美示威運動，以抗議美國空襲利比亞的行動。例如，羅馬就有一萬五千多名羣衆遊行示威，是歐洲示威羣衆人數最多的一個城市。其次是倫敦，數以萬計的英國民衆聚集在美國大使館前展開示威運動，高喊著「美國人滾出去」等口號，充分呈現出對美國空襲利比亞事件的激昂情緒。其他如西柏林、馬德里、維也納等各大都會，也都發生大規模的示威活動。

在回教世界中的反美運動尤爲激烈，其中以阿富汗首都喀布爾爲最，約有廿萬羣衆參與大示威活動，並焚毀美國國旗以示抗議。武主義者的美國。其次是蘇丹首都喀土木，約有一萬羣衆展開反美示威遊行，蘇丹各政黨領袖也參加遊行之列。

最爲殘忍的，是黎巴嫩人的報復行爲。在美國轟炸利比亞後的第二天（四月十七日），在貝魯特市區即發現三名被屠殺的外國人屍首，其中兩名已經證明是英籍教授，這兩名教授甫於一九八六年三月間被歹徒綁架；另一名是美國籍的圖書館學者，曾於十六個月前遭綁架。這項屠殺事件顯然是由於英美仇視利比亞所造成。

除了上述各種國際譴責與各地示威抗議之外，美國轟炸利比亞所造成的後果更有下列數端：

第一、空襲利比亞事件，將使利比亞與敘利亞關係更爲密切。敘利亞元首阿塞德一再聲明，敘利亞堅持利比亞的反美立場，是永遠不會改變的。爲了表示此一堅決立場，這位國家元首曾於一九八六年八月間訪問利京的黎波里，其主要目的，是與格達費舉行會談，共商阿拉伯團結之道，以共同抵抗外來的侵略，因爲當時華盛頓故意傳出一項美國將再度轟炸利比亞的消息，使得格達費頗感恐慌。這兩位元首的會談，可能暫緩支持恐怖組織在歐洲的活動計畫。

第二、利比亞與蘇丹關係也將有所改善。一九八六年七月八日，利比亞與蘇丹簽訂一項軍事協定，前者同意提供後者軍事訓練及裝備。這項協定給美國與西方國家帶來了隱憂，因爲蘇丹居於紅海戰略要衝，且爲非洲大國之一，格達費大可藉此協定伸張

註⑥ *Ibid.*, Nov. 10, 1986.

其在非洲及中東地區的革命勢力。

第三、蘇聯增強與利比亞關係。轟炸利比亞事件發生後，蘇聯領袖戈巴契夫隨即單方面取消美蘇外長會議，並立即致函格達費表示，蘇聯將信守承諾加強對利比亞的國防援助。更重要的，蘇聯為控制地中海的心臟地區，而於美國轟炸事件後，緊跟著派遣蘇聯戰艦駛往的黎波里，顯示莫斯科有意在利比亞獲取海軍基地，以便與美國第六艦隊相抗衡。誠如美國專欄作家芮斯頓（James Reston）所說②：「假如蘇聯在利比亞獲有基地，其勝利者不是雷根，更不是格達費，而是戈巴契夫及蘇聯海洋戰略家。」

四

歐市國家，在美國敦促下，曾於四月廿一日舉行外長會議，通過一項外交制裁利比亞議案：限制利比亞僑民及外交人員在歐市境內的活動，並裁減歐市會員國駐在利比亞的外交人員。基此決議，歐市國家驅逐利比亞外交官人數，截至九月為止共約一百人。

由於歐洲盟邦未能與美國對利比亞採取一致的制裁行動，雷根總統乃於九月中旬特派美國駐聯合國大使瓦爾特斯（Vernon Walters）前往歐洲訪問，試圖說服歐洲盟邦對利比亞進一步採取經濟制裁的措施，並提出了幾點建議，包括禁止將任何含有美國成分的裝備售予利比亞，抑制若干美國公司設在歐洲的分公司與利比亞進行貿易往來，加緊限制銷售由利比亞原油所煉製的各種石油產品，以及切斷歐洲與利比亞之間的航空線等。

以上四點建議，除與利比亞斷交的英國禁止利比亞阿拉伯航空公司客機降落英國機場外，其他歐市國家一律拒絕接受，因為雷根政府忽略了西方在利比亞的經濟利益③：

——西歐國家在利比亞的投資與貿易往來，每年多達一百一十億美元。

——利比亞需要外國勞工從事開發工業，估計有十萬名西方工人，包括一萬餘名美國人在內，現仍在利比亞工作中。

——美國石油公司因轟炸事件停止在利比亞作業後，利比亞當局立即以高薪聘用加拿大技術人員及英國管理人員接替美國人所遺留的石油工程及管理工作。

——意大利與利比亞均屬地中海國家，兩國在傳統上具有悠久歷史，在經濟上更有密切關係。意大利購買利比亞石油估計每日一百二十萬桶，約佔利比亞石油輸出三分之一，故意大利不可能對利比亞採取經濟制裁行動。

註② James Reston, "The Questions Won't go Away", N.Y. Ts., Apr. 17, 1986.

註③ China Post, Sept. 2, 1986; International Herald Tribune, Sept. 5, 1986.

——西德乃一世界經濟大國，其能源更須仰賴於利比亞，因而波昂政府也拒絕了瓦爾特斯對利比亞的經濟制裁建議，並擱置了西德原擬縮減駐利比亞使館的計畫。

瓦爾特斯之歐洲任務的失敗，足可證明美國轟炸利比亞是錯誤之舉。須知今日歐洲不斷發生恐怖事件，其主要原因，是由於巴勒斯坦人與以色列人之間的積恨所造成，誠非美國武力單獨使用所能制止，而必須尋求政治途徑根本解決以阿紛爭。在過去數年間，雷根政府曾致力於中東和平，並提出一項和平方案；但由於以色列拒絕接受，此項方案始終未能實現。我們希望雷根總統在其任期屆滿之前，能善加利用其對以色列的影響力，以促成中東和平談判，進而達成和平的終極目標。唯有這樣做，才能阻止恐怖組織的活動。

貳、美國對伊朗秘密軍售事件

一

在美國與伊朗進行秘密外交過程中，首先揭露伊朗軍售事件者是黎巴嫩人艾希拉。週刊發行人沙布拉。他曾在一九八六年十一月四日發行的刊物中報導，美國總統雷根為改善與伊朗關係及爭取美國在黎巴嫩的人質獲釋，故特派前國家安全顧問麥法蘭秘密前往德黑蘭與伊朗政府官員磋商軍售案件。

這項軍售案件的策動者是白宮，但穿針引線者是以色列。以色列扮演此一主角的理由有三^①：一是為了旅居伊朗五萬名猶太人的安全問題，欲乘此軍售機會，以維護猶太人的生命，並設法使其遷移到以色列定居。二是爭取伊朗巨大的軍火市場，並提供伊朗急需的美製武器，特別是幽靈式飛機零件，以便賺取更多的金錢。三是以色列與美國的特殊關係。雷根政府內部對伊朗政策原有兩派主張：國家安全會議主張採取「親德黑蘭」政策；國務院則持相反的立場。雷根總統初對兩派主張猶豫不決，但在以色列總理裴瑞斯的遊說下，終於接受了親德黑蘭派的主張。

美國對伊朗武器運輸採用兩種方式，一種是海上運輸，一種是空中運輸。其航線為：由華盛頓直接以運輸機將武器運至伊朗機場；由華盛頓經由海運將武器運至以色列海港，再由以色列轉運到波斯灣伊朗港口；直接由以色列從阿卡巴灣艾拉特港裝輪運至伊朗港口。

美國軍售伊朗事件，是由前國家安全顧問麥法蘭一手所促成。據前國家安全會議助理席克（Gory Sick）敘述其軍售經過如

^① Michael Evans, "Israel acted two years ago," *The Times*, Nov. 26, 1986.

次^⑩：

一九八五年七月，國家安全會議曾辯論美國是否及如何與伊朗建立關係問題，當時的國家安全顧問麥法蘭接納以色列的建議，擬以軍售拉攏伊朗。當經雷根總統批准，但雷根指示應以間接方式進行。

一九八五年九月中旬，以色列曾以空運將美國武器運交伊朗，當時美國在黎巴嫩的人質韋爾牧師 (Rev. Benjamin Weir) 即獲釋放。此可證明美國軍售伊朗目的是在交換人質。

一九八五年十一月，第三批美國武器運往伊朗，但由於武器過於陳舊，伊朗遂將這批武器原封退回以色列。

一九八五年十二月四日，麥法蘭奉准退休，兩日後，白宮召集會議討論應否繼續售予伊朗武器。七日麥法蘭遂飛往德黑蘭。當時伊朗領袖何梅尼發表一項耐人尋味的演說略稱：「我們不願生存在世界的孤立國土上。」

一九八六年一月七日，白宮曾再度集會討論美國軍售伊朗武器問題。國務卿舒茲及國防部長溫柏格對此均表反對，中央情報局長凱西、國家安全顧問彭岱克斯特及助理諾斯則表贊同。十天後，雷根始批准這項繼續軍售文件。

一九八六年二月，美國兩架運輸機載運武器直接送往伊朗。同時以色列也決定從海上運往伊朗武器。

一九八六年五月廿八日，麥法蘭曾隨機將武器運往伊朗，他希望此行能與伊朗高階層人物會談，並希望在武器運到前，所有在黎巴嫩的美國人質獲釋；但結果這兩項希望均成泡影。

一九八六年七月四日，另一架美國運輸機運武器到達伊朗；不久後，又有一位牧師 (Rev. Lawrence Jenco) 獲釋。九月間至少有一批美國武器經由海運送交伊朗。

在過去十八個月秘密外交中，究竟有多少美國武器運送伊朗？

美國資深眾議員賴特十一月廿日說：「美國已運送二千零八枚 TOW 型反坦克飛彈及二百三十五枚鷹式地對空飛彈給伊朗，這項數額是他與策劃武器交運的國家安全顧問彭岱克斯特會談後所獲知。」但是，雷根總統則堅稱^⑪：「美國政府僅售給德黑蘭少許防禦性武器，而且無論從美國或第三國（指以色列）所運送的武器，其總額只夠一架貨機裝運而已。」

據《泰晤士報》(11, 30) 報導稱，前美國國家安全顧問麥法蘭秘密訪問伊朗期間，曾有二十架滿載美國武器及零件的貨機到達伊朗。該報引述「十分可靠的」伊朗消息靈通人士說，這二十架飛機在麥拉巴德國際機場 (Mehrabad International Airport) 附近的奎爾·摩爾吉 (Qale Morghj) 軍事基地降落。德黑蘭政府對此却嚴守秘密。

^⑩ Harry F. Rosenthal, "Former N. S. C. Member Sketches Diplomatic History of Iran Dealings", *China News*, Dec. 8, 1986.

^⑪ *Newsweek*, Dec. 1, 1986, p. 16.

美國對伊朗秘密軍售案件，已引起國會及新聞媒體的軒然大波，無疑已使雷根總統面臨就任六年以來最嚴重的危機。

雷根爲使美國國民明瞭其政府對軍售案的目的，曾於十一月十五日在全國電視上發表演說，再三否認美國以武器交換在黎巴嫩的人質。他強調美國之所以與伊朗接觸，完全是以改善與伊朗關係、結束兩伊戰爭、阻止恐怖與釋放人質爲目標。爲達此目標，雷根認爲，美國對伊朗提供武器是值得冒險一試的。

雷根更強調，伊朗在地緣政治上的重要性，不但對回教世界有深遠的影響，而且對西方的政治經濟也具有雙重的意義。在地理上，伊朗位居波斯灣與阿拉伯海要衝，溯自一七二五年以來，即爲俄羅斯人追求溫水港的目標，今日蘇共更甚於往昔；加以伊朗的豐富石油資源，尤爲超強所必爭的對象。因此，雷根重申「爲了美伊的基本國家利益，兩國之間不應有長久的衝突」。

雷根所舉出的以上理由，是很難自圓其說的。

先就改善關係而言，對於斷絕邦交的國家來說，謀求改善關係是有其必要的。正如西諺有云：人與人之間，無永久的朋友，也無永久的敵人；但是，雷根不循正常外交途徑進行，而派遣一位做過國家安全顧問的大員麥法蘭隨同大批武器赴伊朗交涉，無異有失泱泱大國的尊嚴。

次就結束兩伊戰爭而言，雷根政府對兩伊戰爭一向採取「中立」政策，並禁止對伊朗輸出武器；正當六年來的兩伊戰爭結束在望之際，雷根竟然批准解除對伊朗的軍售禁令，使伊朗的軍心大振，而於今（一九八六）年春季攻佔了伊拉克的戰略要地——法歐半島及法歐港（Fao Port），並且準備對伊拉克作最後的一擊。一旦伊朗獲勝，不但危及阿拉伯產油國家的安全，同時也將影響西方國家在波斯灣的利益。

再就人質而言，雷根一再否認以武器交換在黎巴嫩的人質；但事實上伊朗營救美國人質，是以美國售予武器爲先決條件。誠如伊朗國會議長拉夫桑加尼所說，美國軍售伊朗的目的，不是爲改善兩國關係，而是以武器交換美國在黎巴嫩被扣留的人質。

雷根獲悉美國將售予伊朗武器所獲的利潤轉交給尼加拉瓜反抗軍後，頗感驚異，遂立將國家安全助理諾斯中校解職，並接受國家安全顧問彭岱克斯特將軍辭職，使得軍售事件又節外生枝，可謂一波未平，一波又起。

三

自一九八〇年德黑蘭美國使館五十多名人員遭到伊朗拘禁四百四十四天以後，美國朝野上下對何梅尼政權痛恨欲絕；而雷根政府竟然將武器秘密運送伊朗，自然會引起其國人的驚愕，雷根的聲音也必然隨之降落，不再享有其過去六年來的盛名了。

據美國新聞與世界報導週刊與有線新聞電視公司十二月十三日發表的民意調查結果顯示，大多數美國人都認為以軍售伊朗所得輾轉援助尼加拉瓜反抗軍（Contras）一案，其中必有隱瞞情事；有百分之六十五的美國人認為，雷根政府對此案必須澈底加以調查；另有百分之五十六的美國人認為，該案已損害雷根的總統職位。

同時洛杉磯時報與倫敦經濟學人週刊所做的一項民意測驗也顯示，大多數英國人、西德人和美國人，都相信「雷根對以軍售所得轉援尼加拉瓜游擊隊表示毫不知情一節」，是在說謊。此外，尚有百分之七十八的美國人、百分之八十四的西德人以及百分之七十三的英國人都同意，對伊朗軍售並以所得轉援尼加拉瓜游擊隊一案，已損害美國做為西方盟主的信譽。

美國共和黨參議員杜爾（Dole）十一月七日提出警告，美國與一向被視為支持恐怖主義的伊朗打交道，試圖營救在黎巴嫩的美國人質，只會造成更多的人質，而不會使人質減少。

喬治亞州的民主黨參議員紐恩（Sum Nunn）也對美國對伊朗秘密軍售案，表示不滿，他認為該案已嚴重傷害雷根的聲音，現在不僅要注視該案的實質問題，更要隨時注意雷根政府所做的外交政策決定。

正值美國民眾繼續尋求解答對伊朗軍售的謎團之際，七十五歲高齡的雷根及其記憶力，也已成爲美國新聞界注意的焦點。更由於雷根準備下月住院進行攝護線手術，他的健康問題已再度引起關切了。

美國以專欄作家芮斯頓（James Reston）和甘農（Lou Cannon）二人，都對雷根是否有「精力和理解力」來長期應付此次發生的軍售危機，表示懷疑態度。

芮斯頓在紐約時報（12、22）撰文引述一位醫師的函件指出，整個軍售伊朗與資助尼加拉瓜反抗軍事件，「並非一項策劃精密的政策，或某人做法愚蠢的結果，而只是目的和記憶混淆所造成。」

甘農也在同日的華盛頓郵報撰文，形容雷根的「寬大爲懷」，一心憂慮美國人質的痛苦處境，而不懷疑他的部屬的動機，所以「很容易受到欺瞞」。因爲雷根一再表示他對資助「康特拉斯」事件一無所知。

《泰晤士報》（11、21）的社論指出，雷根政府對德黑蘭提供武器一事，就地緣政治而論，無論其目的爲何，在大前提上是正確的。但是，必須經過一個媒介體，或者以較低階層的外交途徑著手，一方面向伊朗表明美國願意改善雙方關係，一方面表明伊朗支持恐怖主義是改善關係的主要障礙。倘若德黑蘭肯接受這種條件，華盛頓不妨與其進行談判，以達成改善關係的目的；否則，美國徒以軍售來贖回在黎巴嫩的美國人質，只會使人質事件連續發生。例如，在黎巴嫩的三名美國人質獲釋後，經過很短的時間，另外三名美國人又在貝魯特被綁架。

美國的伊朗軍售事件發生後，無論在國內或國際方面，無疑都將發生重大影響。

在國內方面，雷根總統面臨政治風波，身心交瘁，精神遭受極大的打擊，不但使其個人的聲望降落，而且使整個行政效率趨於低沉。更嚴重的是，共和黨在一九八六年中期選舉中受挫，因而失去了共和黨在參議院多數的席位，致使民主黨控制了參眾兩院。在民主黨得勢情形之下，雷根政府無論在內政外交上均將受到重大的壓力；再加上伊朗，康特拉斯案的政治危機，共和黨在一九八八年的總統大選中必然會遭受很不利的影響。

在兩伊戰爭方面，美國對伊朗提供破壞性最強的飛彈之類的武器，已使低落的伊朗士氣大為振作，而在地面作戰上獲致優勢，並且佔據了若干伊拉克中南部的領土；最近伊朗軍隊又對伊拉克展開了飛彈攻擊，使後者的城市遭受重大損失。顯示雷根政府已違反其對伊朗保持中立的政策。

伊拉克政府已強烈譴責美國政府提供伊朗武器，作為秘密交易的一部分，以爭取被親伊朗好戰分子扣留的黎巴嫩的美國人質獲釋；而且認為，此舉與美國一再聲稱在兩伊戰爭中維持中立立場相矛盾；此種言行不符的做法，使人對於一個維護世界和平與安定的堂堂大國產生了無比的憂慮。

在阿拉伯方面，阿拉伯領袖階層對美國的伊朗軍售案，尤其是透過以色列秘密輸送武器給伊朗，一致表示震怒。一向傾向於美國路線的埃及與約旦，一致認為美國對伊朗暗售武器事件，已使溫和的阿拉伯國家與美國關係惡化。埃及總統穆巴拉克在記者招待會中表示，他對伊朗軍售案深感詫異，但希望雷根政府重行考慮矯正這項錯誤行動。約旦國王胡笙認為，美國此舉將會嚴重影響波斯灣戰爭，也將使阿拉伯人不會再依賴美國來解決他們本身的問題。摩洛哥國王哈珊二世也認為，美國的軍售事件，可能使何梅尼的什葉派回教基本主義勢力更為擴大，將給阿拉伯及回教世界帶來宗教派系間的重大衝突。

在尼加拉瓜反抗軍方面，據美國司法部長米斯透露，估計美國在伊朗軍售款項中所獲的利潤約有一千萬至三千萬美元轉移至尼加拉瓜反抗軍之手；但反抗軍領袖宣稱並未收到此項款額。此事已引起美國參院情報委員會的注視，被列為追求的重點問題。

美國參眾兩院曾於一九八五年夏通過一項援助尼加拉瓜反抗軍議案，其總額為一億美元，包括七千萬美元的軍事援助及三千萬美元的非致命性武器的購買。此項決議案的促成，是得力於雷根的個人聲望，以及共和黨在參議院多數席位的優勢；但大多數民主黨議員仍對美國軍援反抗軍案表示反對。現在美國新國會已完全由民主黨所控制；一旦新國會終止此項援助，則一萬五千名反抗軍將面臨敗亡的命運。

在歐洲方面，北約盟國憂慮伊朗軍售事件，已損害雷根總統的聲望，進而影響美蘇限武談判。在未來兩超強高峯會議中，雷根可能作某種程度的讓步，而使盟國在國防上遭到損害。儘管美國國務卿舒茲及國防部長溫柏格銜命訪問歐洲，分別向盟邦說明美國決不改變其對歐洲的既定政策，但盟國之間對雷根的信譽，仍然有所疑慮。

五

參議院情報委員會業於十二月初旬開始舉行聽證會，並對美國秘密軍售案進行調查，所有白宮及內閣高級官員均先後出席作證。這些高級官員包括：白宮幕僚長黎根，退休和卸任的國家安全顧問麥法蘭、彭岱克斯特、安全助理諾斯三人，以及國務卿舒茲、國防部長溫柏格、中央情報局長凱西等。

國會已於十二月廿四日宣布結束對伊朗軍售案的第一回合調查；但最後一名證人錫柯德（諾斯同夥人）拒絕作證，並且如同其他作證人諾斯及彭岱克斯特，引用憲法第五條修正案，不作對自己不利的證辭，因而使得參議院聽證會經過三週來的調查毫無結果。除非國會授予豁免權，否則作證人不會吐出實話。

繼聽證會之後，參眾兩院都已分別組成「水門式」的特別委員會，將於一九八七年一月新國會揭幕後，即着手進行調查伊朗軍售案的真相。同時參議院情報委員會也將持續第二回合的聽證會；惟由於軍售案情異常複雜，故調查工作可能需要一段較長時期始可完畢。

然而，在國會查出結果之前，雷根似不能逃避督導不嚴的行政責任，也不能排除抵觸法律上的責任。

司法部長米斯已證實資助尼加拉瓜反抗軍的一千萬到三千萬美元款項已存入瑞士一家銀行；同時麥法蘭也承認美國軍售伊朗案曾經總統批准。基此，雷根已觸犯至少兩項法律：第一是一九七七年武器輸出管理法案（Arms Export Control Act），這法案規定，出售防禦性武器金額滿一千四百萬美元者，必須事先通知國會批准。雷根並未事先通過國會，而出售武器金額遠超過項法定數額（伊朗軍售數額估計一億美元）。第二是一九八二年包蘭修正案（Boland's amendment）：禁止援助尼加拉瓜的反抗軍（Contras）；禁止說服第三國給予尼國反抗軍軍事援助。

正陷於四面楚歌的雷根，究應如何收拾殘局？

當前緊急的因應措施不外：

- (1) 設法恢復美國人民對他的可信度。
- (2) 謀求穩定低落的民心士氣。
- (3) 著手改組白宮重要部門，尤其幕僚長人選格外重要。
- (4) 劃清白宮與國務院之間的職掌與權責。
- (5) 保證對北約盟國應履行的防禦義務。
- (6) 堅守美國在未來美蘇高峯會議的原則。

一九八六年十二月行憲日脫稿

（本文作者係本中心特約研究員）